**附件2**

生猪良种补贴项目人工授精登记单

供精单位：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或畜主姓名 |  | 住址 |  | 已配母猪头数 |  |
| 电话 |  | 身份证号 |  | 母猪耳号 |  |
| 精液批号 |  | 精液品种 |  | 精液份数 |  |
| 配种服务费 |  | 精液收费 |  |
| 备注 | 每头母猪配种时供2份精液，实际收费按2份计算。每份精液国家补贴10元，实际收费应为补贴后的优惠价格。 |

企业负责人或畜主签名： 配种员签名：

供精单位开展人工授精时，要登记造册，如实填写生猪良种补贴项目人工授精登记单。登记单一式三联，第一联畜牧主管部门留存，第二联供精单位留存，第三联企业或畜主留存。